

金水区十二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之十三

# 关于郑州市金水区 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6 年 3 月 9 日在郑州市金水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金水区财政局局长 袁先锋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金水区 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6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5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在区委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政工作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多措并举促增收，优化支出惠民生，加快创新推改革，全力以赴促发展，圆满完成了区十二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 （一）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情况

2015 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175.4 亿元，增长 9.7%。其中上缴中央级收入 67.83 亿元、上缴省级收入 6.84 亿元、上缴市级收入 45.62 亿元、区级收入 55.11 亿元。

## （二）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区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算为 535321 万元，全年完成 55114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2.96%，增长 6.46%。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增值税收入 61835 万元，为预算的 99.69%，增长 7.66%。

营业税收入 142569 万元，为预算的 105.64%，增长 6.69%。

企业所得税收入 70022 万元，为预算的 97.63%，增长 2.51%。

个人所得税收入 23350 万元，为预算的 105.41%，增长 11.74%。

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39114 万元，为预算的 101.49%，增长 4.54%。

房产税收入 36278 万元，为预算的 96.57%，增长 1.4%。

土地增值税收入 126927 万元，为预算的 110.99%，增长 12.1%。

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4488 万元，为预算的 80.78%，下降 16.8%。

非税收入 17707 万元，为预算的 93.19%，增长 6.77%。

2015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比预算超收 15819 万元，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结算，实现超收财力 7600 万元，全部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区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预算为 401193 万元，加上新增上级追加支出指标等，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以下简

称“预算”)为 485712 万元,全年完成支出 477892 万元,为预算的 98.39%,同口径(剔除新增上级一次性追加、政策性增减因素,以下同)增长 7.97%。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81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6.64%。

公共安全支出 11021 万元,为预算的 98.61%,增长 5.43%。

教育支出 62086 万元,为预算的 91.64%,增长 7.57%。

科学技术支出 6992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5.1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6857 万元,为预算的 96.31%,增长 2.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3474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3.2%。

节能环保支出 4717 万元,为预算的 82.94%,增长 68.52%。

城乡社区支出 253036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4.01%。

农林水支出 4894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3.59%。

2015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执行结果是: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5114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 112210 万元、上年结转 6816 万元、上年结余 7295 万元、调入资金 6296 万元,扣除上解支出 186890 万元,全区公共财政预算财力为 496867 万元,减去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77892 万元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600 万元后,2015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结余 11375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7820 万元,净结余 3555 万元。

### **(三) 全区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15 年全区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3 万元,加上上级追加 189347 万元,上年结转 55 万元,全区基金预算财力为 189435 万

元，减去基金预算支出 48249 万元，基金预算结转 141186 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金结转。

#### **（四）2015 年主要财政工作**

##### **1. 以抓收入为中心，完善机制，财政收入实现稳定增长。**

2015 年，全区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制约财政收入增长的不利因素增多，收入形势十分严峻。全区财政认真谋划，主动作为，实现收入稳定增长。一是健全财税收入增长预测分析机制。紧密跟踪经济环境变化，分析财税工作形势，密切关注重点行业、产业和企业的运行情况，实行动态预警监控。二是完善部门联动协作机制。强化财政、税务、工商、街道等单位间的协调配合，实现税源信息共享；定期召开部门联席会议，提高综合治税能力。三是创新税收管理机制。坚持“以纳税人为中心”的税收管理理念，以优化纳税服务为核心，不断完善税源信息化建设，及时落实财政税收有关优惠政策，主动联系并帮助纳税人解决税收征管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优化纳税环境，逐步建立了为纳税人提供优质纳税服务的长效机制，引导纳税人自觉依法纳税。

##### **2. 以促发展为主线，服务大局，支持经济发展和转型升级。**

当前经济进入新常态，面对经济转型、经济放缓带来的巨大压力，财政工作始终坚持服务经济发展这一主线，稳增长、调结构、优环境、促发展。一是支持全域城市化建设。投入资金 83317 万元，继续加大棚户区改造力度，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二是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治理。投入城市快速通道建设资金 4 亿元，持续推进“畅通郑州”工程；投入公园和道路建设资金

18267 万元，完善辖区基础设施；加大环境保护综合整治支持力度，拨付黄标车治理等大气污染防治经费 3660 万元，城区环境风貌持续提升。三是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投入资金 4535 万元，支持金水科教园区、河南科技园区、国家知识产权创意产业试点园等产业载体建设，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四是大力支持“双创”。兑现财政扶持资金 5133 万元，支持企业科技创新；拨付奖励资金 330 万元，支持企业实现“新三板”上市；投入大学生创业园建设资金 1003 万元，完善创业平台建设。

### 3. 以惠民生为重点，优化支出，社会事业全面协调发展。

坚持优先保障民生，加大民生投入力度，抓好民生实事落实，助推民计民生不断改善。一是优先保障教育事业发展。拨付资金 8187 万元，继续免除城乡中小学生学习杂费和书作费，将全区中小学在校学生生均经费分别提高到 846 元/年和 640 元/年；投入中小学幼儿园建设资金 1.3 亿元，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二是积极促进医疗保障体系建设。拨付新农合资金 2899 万元，将区级财政人均补助标准由 200 元/年提高到 220 元/年，为农村患病群众提供保障；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社区卫生服务经费 4803 万元，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投入资金 5500 万元，支持金水区总医院建设。三是切实推动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拨付低保资金 1251 万元，将低保标准由 470 元/月提高到 520 元/月；拨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府补贴资金 871 万元，使群众老有所养；拨付政府购买社工服务及居家养老服务经费 760 万元，建立新型社会服务体系；拨付就业再就业资金 903 万元，促进劳动力充分

就业。

#### 4. 以求创新为动力，深化改革，科学理财水平不断提升。

一是深化预算改革。将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预算，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性；严格按照预算项目拨付资金，加强预算执行监督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力；贯彻落实新《预算法》，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二是深入推进投融资改革。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与金融机构合作，成功设立棚户区改造基金，落地 89 亿元，有效支持和推动我区的大棚户区改造；积极探索 PPP 模式，支持全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三是开展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摸清全区财政存量资金底数，做好分类清理工作，对于应收回的资金统一收回统筹使用，对于部分项目结转资金督促加快支出，提升效益。四是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建设，建立健全约束机制。全年累计完成采购预算 115665 万元，实际采购规模 104700 万元，节约资金 10965 万元，节约率 9.48%。五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做好存量债务清理甄别工作，逐步将地方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统一管理。六是切实加强财政监督检查。积极开展会计信息质量及预决算执行、手工发票、涉农资金专项整治等财政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财政运行和预算执行的过程中，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一是受经济下行压力影响，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难度不断加大；二是近些年城市建设支出和各项民生保障标准不断提高，财政收入增

幅放缓与财政刚性支出加大的矛盾较为突出；三是财政管理水平与新《预算法》规定、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要求相比仍有一定差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财政监督检查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对于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代表意见，通过深化改革、加强管理、完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 二、2016 年全区财政预算（草案）

2016 年是我们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新的一年，宏观形势依然错综复杂，我区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经济运行中的不确定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还很多，对全年经济发展提出了许多新挑战，财政工作也面临新的严峻考验。**收入方面：**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项目进度缓慢，经济增长新动力不足和旧动力减弱的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同时，2016 年国家将全面推行“营改增”改革，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和生活服务业纳入试点范围，财政收入增长一定程度上也会受到影响。**支出方面：**我区正处在转型与攻坚的关键时期，以大棚户区改造为重点的城市建设、以“8+1”主导产业为重点的现代产业体系构建、以三级三类为重点的民生建设等一系列强投资、保增长、惠民生的战略举措，增大了财政刚性支出的压力，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

2016 年全区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郑州国际商都建设历史机遇，突出“大开放、大创新、大建设、大管理”工作主线。坚持发

展生财，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培育优质税源；坚持科学用财，盘活存量资金，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创新聚财，深化投融资改革，积极探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新模式，破解财政资金瓶颈；坚持依法理财，加快财税体制改革，加强监督管理，提高财政管理绩效，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新突破、新提升，为我区在全市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2020年全区大部分领域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16年全区预算编制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准确把握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做到稳妥可靠，收支平衡。**二是厉行节约，保障重点。**严格预算标准，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切实降低行政成本；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办大事，确保民生和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确保城市建设和各项重点项目顺利推进。**三是依法理财，透明规范。**全面推进依法理财，严格按照新《预算法》要求编制和执行部门预算，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各方面的监督，切实增强预算编制、执行的透明度。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原则，2016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的初步安排意见是：

### （一）2016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

**1.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016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安排为573186万元，增长4%。收入主要项目如下：

增值税收入65545万元，增长6%。



营业税收入 148272 万元，增长 4%。

企业所得税收入 72123 万元，增长 3%。

个人所得税收入 24518 万元，增长 5%。

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41070 万元，增长 5%。

房产税收入 37003 万元，增长 2%。

土地增值税收入 132004 万元，增长 4%。

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5357 万元，增长 6%。

非税收入 177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照现行财政体制，2016 年全区可供安排支出的公共财政预算财力为 447074 万元，同口径（以下同）增长 7.35%。支出主要项目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370 万元，增长 1.24%。

公共安全支出 11538 万元，增长 4.69%。

教育支出 68621 万元，增长 10.53%。

科学技术支出 6077 万元，增长 8.0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19 万元，增长 12.5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206 万元，增长 7.98%。

节能环保支出 5124 万元，增长 8.63%。

城乡社区支出 195592 万元，增长 3.09%。

农林水支出 4195 万元，增长 6.45%。

## **（二）2016 年全区基金预算收支**

2016 年全区基金预算支出安排为 141787 万元，主要是将上年结转以及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土地出让金支出指标用于 2016

年棚户区改造支出。

### **三、2016年财政工作重点**

根据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对财政工作的要求，2016年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的重点是：

#### **（一）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助推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效**

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全区发展定位，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和引导作用，重点支持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转型升级。加大资金投入，持续推进大棚户区改造，加快促进项目建设，加强招商引资，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扎实推进园区建设，完善产业载体，大力培育新兴产业，着力发展“8+1”主导产业，加快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创新投融资模式，发挥政府引导基金的带动作用，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以产业基金、股权投资等方式支持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及重点项目建设，提升经济发展活力；继续稳步实施“营改增”改革，落实好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积极落实“企业服务年”活动，支持辖区企业发展，进一步清理规范我区财政扶持产业发展政策，落实国家统一制定的税收等优惠政策，优化经济发展环境。

#### **（二）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确保财政收支平稳运行**

一是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密切关注国家财税政策调整，加强主体税种分析与监控，建立财税收入增长预测分析机制；密切征收单位纵横向之间的沟通协调，坚持日常督查、专项检查和定期考核，促进税收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强化支出管理。继续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等一般性支出；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用款计划、项目进度和规定程序等办理资金拨付。三是确保收支平衡。强化预算资金的调度和统筹管理，合理调整已压缩资金的使用方向，盘活存量资金，科学整合财力，保障年度预算收支平衡。

### **（三）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民生和重点支出需要**

坚持保民生、保重点，不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大对民生领域及重点项目的投入力度。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安排资金 9176 万元，继续做好城乡中小学生学习杂费、书作费免除和生均经费保障工作。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安排专项资金 4610 万元，落实支持社会化养老、城乡低保、就业扶持等政策。加大卫生投入力度，安排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5848 万元，健全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支持实施重大疾病防控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安排辖区片医补贴经费 280 万元，扎实推进“片医负责制”社区卫生服务模式。加大社会管理投入力度，全力构建“三级三类”便民服务体系，全面打造“一刻钟便民服务圈”。优化人居环境，安排资金 1000 万元，加强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安排资金 2500 万元，加强平安金水视频监控体系建设。

###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全面提升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是深化财政改革。继续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严格执行新《预算法》规定，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纵深推进预决算公开；全面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建立健全结转结余资金定期清理机制，分类研究使用办法；积极探索“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投融资模式，加大对大棚

户区改造投入力度，研究并逐步推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创新融资方式。二是优化财政管理。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加强债务“借、用、管、还”一体化管理，严格举债程序，防范债务风险；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相结合，开展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摸底工作；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政府采购行为，特别是加强对工程类项目招标等大型项目采购资金的监管。三是强化财政监督。强化专项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和绩效情况的跟踪问效，加强民生资金和基层站所财政资金的监督检查；积极推进“大监督”工作机制，使监督检查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各位代表，2016年财政工作任务将更加艰巨，但发展义不容辞、转型刻不容缓，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人民代表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和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奋发进取、开拓创新，为全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保驾护航！